

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

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 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决定书公告

一、项目编号：11010226210200023932-XM001

二、项目名称：2026 年设备新购-北京市第十三中学分校-新址教育教学设备购置项目其他食品加工设备采购项目采购包 2

三、相关当事人

投诉人：天长市维仪教学仪器设备销售有限公司

住所地：安徽省滁州市天长市千秋街道新河北路 2 号北向南第 13 间门面

法定代表人：潘维霞

被投诉人：北京市第十三中学分校（采购人）

住所地：北京市西城区德内西绦胡同 59 号

负责人：蔡伟

被投诉人：国金招标有限公司

住所地：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甲 52 号楼 8 层 9C

法定代表人：王真

相关供应商：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地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23 号楼 5 层
501

法定代表人：王维航

四、基本情况

本项目采购文件公告日期为 2026 年 4 月 10 日，预算金额为 898.663254 万元。中标公告日期为 2026 年 5 月 19 日，成交供应商为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成交金额为 896.6247 万元。

投诉事项：中标公司在报价表中提供的产品制造商，未获得相应产品的生产或经营等准入资格，属于虚假响应，非法取得中标结果。

五、处理依据及结果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四十一条，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第二十五条、第二十九条第（二）项的规定，投诉事项缺乏事实依据，投诉事项不成立，驳回投诉。本项目继续开展政府采购活动。

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

2026 年 7 月 10 日

